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星智能")第 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 位监事发出。
- 2、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3日在公司十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 式召开。
 - 3、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
 - 4、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智盈女士主持。
 - 5、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 100%。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3年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按照相 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 露的情况, 未出现违规情形。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 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与本决 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 100%。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并保持了一致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因此,同意公司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

《关于2023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3、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全体有表决权票总数的 100%。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25日